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47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47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北至创业五路、南至规划绿地、西至规划绿地、东至栗塘路	13869.47㎡（合20.8亩）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3-4%)	1499	4995	50	住宅70年商业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限高：≤80米；停车位标准：住宅1个/户，商业0.8个/100㎡。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5月8日出具的B1[2023]0027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50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50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东至栗塘路、北至创业四路、西至规划绿地、南至创业五路	23047.37㎡（合34.57亩）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3-4%)	2517	8390	84	住宅70年商业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限高：≤80米；停车位标准：住宅1个/户，商业0.8个/100㎡。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5月8日出具的B1[2023]0026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51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51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东至规划绿地、北至规划地块、西至温泉路、南至创业五路	22452.79㎡（合33.68亩）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3-4%)	2468	8225	83	住宅70年商业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限高：≤80米；停车位标准：住宅1个/户，商业0.8个/100㎡。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5月8日出具的B1[2023]0025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4. 附加条件：【配建幼儿园】需配建独立占地6班规模以上幼儿园一所，建筑面积不小于2160㎡，占地面积不小于3600㎡，建成后无偿移交政府可退返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的土地出让金（按幼儿园计容建筑面积×宗地成交楼面地价×40%核算）。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52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52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东至乐山大道、南至创业五路、西至栗塘路、北至创业四路	59558.16㎡（合89.34亩）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3-4%)	6564	21880	219	住宅70年商业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限高：≤80米；停车位标准：住宅150㎡以下1个/1户、150㎡以上1.3个/户配置，商业按0.8个/100㎡配置。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4月6日出具的B1[2023]0020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53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53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东至栗塘路、北至创业五路、西至温泉路、南至创新大道	18044.86㎡（合27.06亩）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3-4%）	1953	6510	66	住宅70年商业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限高：≤80米；停车位标准：住宅1个/户，商业0.8个/100㎡。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3月22日出具的B1[2023]0012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4. 附加条件：地块西侧约1789.24㎡暂未完成报批征拆，作为该项目二期地块出让。由高科集团负责完成二期的报批征拆工作，二期地块在本项目地块成交后一年内达到"净地"出让条件，可以协议方式增补出让给本项目竞得人，出让价款按不低于该项目地块出让成交单价×可出让面积确定。本地块竞得人须出具承诺按照该方案取得二期地块并与二期整体进行开发。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54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54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南至规划绿地、北至健康大道、西至温泉路、东至规划绿地	6078.5㎡（合9.12亩）	商业用地	333	1110	12	商业40年	容积率：≤1.5；建筑密度：≤35%；绿地率：≥30%；限高：≤24m；停车位标准：商业1个/100㎡。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5月12日出具的B1[2023]0023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

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公告 〔2023〕网挂第055号

经当地人民政府批准，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技术指标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出让年限	规划技术指标
〔2023〕网挂第055号	株洲市天元区自主创业园北至健康大道、南至创业四路、西至规划绿地、东至栗塘路	18674.29㎡（合28.01亩）	城镇住宅用地(商业3-4%)	2369	7895	79	住宅70年商业40年	容积率：1.0＜容积率≤2.2；建筑密度：≤22%；绿地率：≥35%；限高：≤80米；停车位标准：住宅1个/户，商业0.8个/100㎡

二、规划实施：竞得人必须按照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5月8日出具的B1[2023]0024号《地块规划条件》和蓝线图实施。

三、挂牌起始价格包括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金，不包括交易过程中应缴纳的税费。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公司、企业、其他组织、个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的除外），均可参加申请。

五、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即通过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进行。通过网上注册、办理数字证书、按要求足额交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六、本次网上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株洲市网上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则》、《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系统操作说明》和《株洲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须知》等文件，有意竞买者可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土地、矿产交易系统（www.zzzyjy.cn）查询。申请人可于2023年5月24日至2023年6月20日，在网上浏览或下载本次挂牌出让文件，并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七、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进行。网上挂牌报名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至2023年6月20日17:00止。网上挂牌报价时间：2023年6月13日8:00起至2023年6月25日9:00止。

八、申请人应当在网上挂牌报名截止前登录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矿产交易系统，在系统上提交竞买申请并支付竞买保证金。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6月20日17:00。在挂牌期限截止前，竞买人应当进行至少一次有效报价，方有资格参加该宗地的网上限时竞价，按出价最高者竞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九、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1. 付款时限：自成交之日起30日内缴至不低于成交总价款的50%，360日内全额缴清。

2. 土地交付：按照《市本级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交付工作规则》（株资规办发〔2021〕43号）实施交地。

3. 合同录入：宗地成交之日起30日内应在自然资源部土地动态监管系统中录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十、如果在参加本次网上挂牌出让活动的过程中遇到疑难问题，请及时联系，联系电话如下：

省自然资源厅举报电话：0731-89991216；

网上挂牌出让业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5（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资源交易科）；

系统使用服务咨询电话：0731-28681391（技术信息科）；

CA办理咨询电话：0731-28681394（19号窗口湖南CA）、0731-28101305（18窗口翔晟CA）；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咨询电话：0731-28685027（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科）

株洲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株洲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5月24日